

5. 营业执照副本和供应商《食品经营许可证》

公司营业执照



企业工商信息变更证明

2025/4/15 11:11

内资

内资企业基本注册信息

打印 打印PDF 返回首页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南阳市利福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字号	利福	原注册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81326819956C	注册号	41138101118910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涂香玉
注册资本	300.000000万人民币	联系电话	15238193376
成立日期	2015年01月14日	经营状态	存续
经营期限自	2015年01月14日	经营期限至	2030年01月13日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核准日期	2025年03月28日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东关街道办事处红卫社区居委会红卫村182号	所属区域	宛城区
行业门类	住宿和餐饮业	所属行业	正餐服务
所在自贸区名称	-		
管辖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东关市场监督管理所	主管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是否集团母公司	否	集团简称	-
集团名称	-		
档案号	-	副本数量（个）	1
经营范围	餐饮服务；企业后勤管理策划咨询服务、酒店管理咨询服务；日用百货、文化用品、预包装食品销售*		
备注	-		

股东名录

序号	名称或姓名	投资人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国别（地区）	联系电话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认缴）时间	发起人标志
1	陶义涛	自然人股东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11303197507280019	中国	-	300.000000万人民币	0.000000万人民币	100.0000%	货币	2015年01月13日	否

管理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国别（地区）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住所
1	涂香玉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12922197905242969	董事	委派	-

财务负责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涂香玉	18530662833	18530662833	18530662833@126.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12922197905242969

联络员信息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10.8.0.103:8000/#/print

1/2

5/4/15 11:11

内资

5/4/15 11:11

内资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变更信息

变更日期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2025年03月28日	章程	-	-
2025年03月28日	-	-	办事处红卫社区居委会红卫村182号
2025年03月28日	企业名称	邓州市恒润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南阳市利福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28日	行政区划	邓州市	宛城区
2025年03月28日	经营场所	河南省南阳市邓州市张楼乡茶庵工业园南150米76号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东关街道办事处红卫社区居委会红卫村182号
2025年03月28日	-	-	0
2025年03月28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独资投资人)	陶义涛	涂香玉
2025年03月28日	-	-	0
2025年03月28日	-	-	-
2025年03月28日	财务负责人	陶义涛	涂香玉
2025年03月28日	管理人员	陶义涛,李守柱	涂香玉
2023年09月27日	-	-	张楼乡茶庵工业园南150米76号
2023年09月27日	经营场所	邓州市张楼乡茶庵村田营(翰林实验学校院内)	河南省南阳市邓州市张楼乡茶庵工业园南150米76号
2023年09月27日	章程	-	-
2023年09月27日	财务负责人	-	陶义涛
2023年09月27日	管理人员	陶义涛,邹文超	陶义涛,李守柱
2023年09月27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独资投资人)	陶义涛	陶义涛
2023年09月27日	-	-	-
2020年06月23日	经营期限	5	15
2020年06月23日	章程修正案	-	-
2016年03月10日	经营场所	邓州市湍河一初中院内(二高中对面)	邓州市张楼乡茶庵村田营(翰林实验学校院内)



食品经营许可证

食品经营许可证		说 明	
(副本)			
经营者名称:	南阳市利福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1.《食品经营许可证》是食品经营者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合法凭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81326819956C	2.《食品经营许可证》分为正本、副本。正本、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	
(身份证号码)	涂香玉	3.《食品经营许可证》不得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东关街道办事处红卫社区居委会红卫村182号	4.食品经营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经营。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东关街道办事处红卫社区居委会红卫村182号	5.食品经营者应当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经 营 场 所:	餐饮服务经营者(小型餐馆)	6.食品经营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经营许可。	
主 体 业 态:	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	7.食品经营者应当在《食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及时到原许可部门申请延续。	
经 营 项 目:	热食类食品制售	许可证编号: JY24113020099230	
		日常监督管理机构: 任殿峰 张文静	
		日常监督管理人员:	
		投诉举报电话: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发证机关:	
		签 署 人: 景向东	
		2023 年 03 月 28 日	
有效期至 2030 年 03 月 28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我公司在此郑重承诺，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方拥有完成合同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设备技术和能力，能够按时、高质量地完成合同规定的各项任务。

投标人（公章）：南阳市利福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4 月 18 日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2024年7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企业工商信息变更证明

2025/4/15 11:11

内资

内资企业基本注册信息

打印 查看PDF 返回目录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南阳市利福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字号	利福	原注册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81326819956C	注册号	41138101118910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涂香玉
注册资本	300.000000万人民币	联系电话	15238193376
成立日期	2015年01月14日	经营状态	存续
经营期限自	2015年01月14日	经营期限至	2030年01月13日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核准日期	2025年03月28日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东关街道办事处红卫社区居委会红卫村182号		
行业门类	住宿和餐饮业	所属行业	正餐服务
所在自贸区名称	-		
管辖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东关市场监督管理所	主管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是否集团母公司	否	集团简称	-
集团名称	-		
档案号	-	副本数量(个)	1
经营范围	餐饮服务; 企业后勤管理策划咨询服务、酒店管理咨询服务; 日用百货、文化用品、预包装食品销售*		
备注	-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档案查询章

股东名录

序号	名称或姓名	投资人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国别(地区)	联系电话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认缴)时间	发起人标志
1	陶义涛	自然人股东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11303197507280019	中国	-	300.000000万人民币	0.000000万人民币	100.0000%	货币	2015年01月13日	否

管理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国别(地区)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住所
1	涂香玉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12922197905242969	董事	委派	-

财务负责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涂香玉	18530662833	18530662833	18530662833@126.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12922197905242969

联络员信息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10.8.0.103:8000/#/print

1/2

5/4/15 11:11

内资

5/4/15 11:11

内资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变更信息

变更日期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2025年03月28日	章程	-	-
2025年03月28日	-	-	办事处红卫社区居委会红卫村182号
2025年03月28日	企业名称	邓州市恒润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南阳市利福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28日	行政区划	邓州市	宛城区
2025年03月28日	经营场所	河南省南阳市邓州市张楼乡茶庵工业园南150米76号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东关街道办事处红卫社区居委会红卫村182号
2025年03月28日	-	-	0
2025年03月28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独资投资人)	陶义涛	涂香玉
2025年03月28日	-	-	0
2025年03月28日	-	-	-
2025年03月28日	财务负责人	陶义涛	涂香玉
2025年03月28日	管理人员	陶义涛,李守柱	涂香玉
2023年09月27日	-	-	张楼乡茶庵工业园南150米76号
2023年09月27日	经营场所	邓州市张楼乡茶庵村田营(翰林实验学校院内)	河南省南阳市邓州市张楼乡茶庵工业园南150米76号
2023年09月27日	章程	-	-
2023年09月27日	财务负责人	-	陶义涛
2023年09月27日	管理人员	陶义涛,邹文超	陶义涛,李守柱
2023年09月27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独资投资人)	陶义涛	陶义涛
2023年09月27日	-	-	-
2020年06月23日	经营期限	5	15
2020年06月23日	章程修正案	-	-
2016年03月10日	经营场所	邓州市湍河一初中院内(二高中对面)	邓州市张楼乡茶庵村田营(翰林实验学校院内)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填发日期：2025年4月8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邓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81326819956C		纳税人名称	邓州市恒润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5040003441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01-01至 2024-12-31	2025-04-08	22.8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贰元捌角壹分				¥22.81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邓州市税务局花洲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填发日期：2025年4月8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邓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81326819956C		纳税人名称	邓州市恒润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5040003441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1-01至 2025-03-31	2025-04-08	30.31
34113625040003441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1-01至 2025-03-31	2025-04-08	45.47
3411362504000344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1-01至 2025-03-31	2025-04-08	106.10
341136250400034415	增值税	生活服务	2025-01-01至 2025-03-31	2025-04-08	3,031.3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贰佰壹拾叁元贰角陆分				¥3,213.26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邓州市税务局花洲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23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81326819956C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邓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全称	邓州市恒润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204000393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508.64	2024-09-01 14:24:15		
4410162204000393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254.32	2024-09-01 14:24:15		
44101622040003930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255.76	2024-09-01 14:24:15		
44101622040003930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22.25	2024-09-01 14:24:15		
44101622040003930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9.54	2024-09-01 14:24:15		
44101622040003930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63.94	2024-09-01 14:24:15		
44101622040003930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9-01	2024-09-30	6.36	2024-09-01 14:24:15		
441016220400039307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9-01	2024-09-30	31.97	2024-09-01 14:24:15		
金额合计	壹仟壹佰伍拾贰元柒角捌分				¥1152.78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提供本单位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成立年份不足的可提供近期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企业良好信誉承诺

本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郑重许诺具有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实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证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本公司许诺，财务报表严格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
7. 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的基础与上年度保持一致，本公司管理层对提交贵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全性和合法性承担责任、
8. 本公司许诺财务报告符合适用的会计准则和相干会计制度的规定，公允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形不存在重大错报。
9. 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所有资产均具有合法权益，除已表露事项外，无其他被抵押、质押、冻结资产。
10. 本公司对上述许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综上所述，我公司许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公章）：南阳市利福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4 月 18 日

资产负债表

会小企01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81326819956C

编制单位: 南阳市利禧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税款所属期起止: 2024-01-01至2024-12-31

报送日期: 2025-04-03

单

资 产	行 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 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54422.00	0.00	短期借款	31	0.00	0.00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0.00	0.00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0.00	0.00
应收账款	4	35110.00	0.00	预收账款	34	0.00	0.00
预付账款	5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35	8950.00	0.00
应收股利	6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0.00	0.00
应收利息	7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0.00	0.00	应付利润	38	0.00	0.00
存货	9	653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9	156920.00	0.00
其中: 原材料	10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	0.00	0.00
在产品	11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1	165870.00	0.00
库存商品	12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0.00	0.00	长期借款	42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43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196062.00	0.00	递延收益	44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0.00	0.00
长期债券投资	16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0.00	负债合计	47	16587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18	0.00	0.00				
减: 累计折旧	19	0.00	0.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0.00	0.00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工程物资	22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23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0.00	0.00
开发支出	26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盈余公积	5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	30192.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30192.00	0.00
资产合计	30	196062.00	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196062.00	0.00

利 润 表
税款所属期起止：2024-01-01 至 2024-12-31

会小企

纳税人识别号：91411381326819956C
纳税人名称：南阳市利禧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报送日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553620.00	0.00
减：营业成本	2	447810.00	0.00
税金及附加	3	0.00	0.00
其中：消费税	4	0.00	0.00
营业税	5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0.00	0.00
资源税	7	0.00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0.00	0.00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0.00	0.00
销售费用	11	0.00	0.00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14	75618.00	0.00
其中：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财务费用	18	0.00	0.00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0.00	0.0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30192.00	0.00
加：营业外收入	22	0.00	0.00
其中：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24	0.00	0.00
其中：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30192.00	0.00
减：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30192.00	0.00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南阳市利福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会小企03表

2024-12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月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0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30,120.68	365,21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7,205.19	206,590.25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4609	52,168.25
支付的税费	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8,306.49	154,422.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0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8,306.49	154,422.00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146,115.51	0.00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154,422.00	154,422.00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情形。

投标人（公章）：南阳市利福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4 月 18 日

10.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南阳市利福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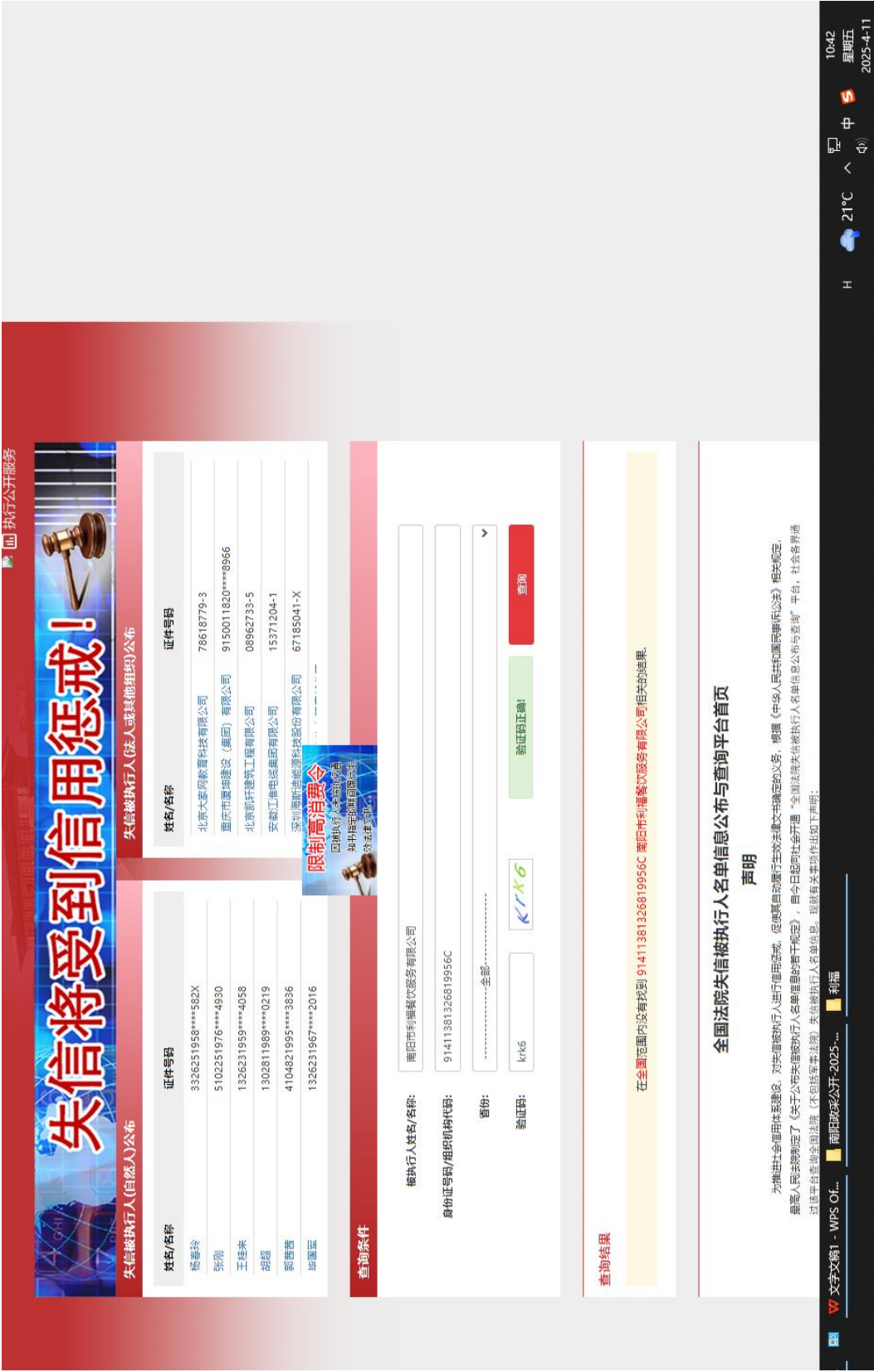
承诺人法定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东关街道办事处红卫社区居委会红卫村182号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18530662833

日期：2025 年 4 月 18 日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信用中国查询截图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府采购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国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南阳市利福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至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南阳市利福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5年04月11日 14时53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72